



## 波兰民众签名支持法轮功反迫害



▲波兰民众认真听法轮功学员讲真相/▲明真相后纷纷签名反迫害

【明慧网】2011年11月26日，部份波兰法轮功学员来到波兰东南部，有着九百多年历史的凯尔采市，向那里的民众介绍法轮功。法轮功学员放好展板和征签台后，开始炼功。祥和的音乐在空中回荡着，不知不觉中越来越多的市民来到展板前观看，也有很多人放下手中的购物袋，找出自己的身份证件，一字不错地写下自己的社会税号，在征签簿上签名。

一位上了年纪的老人，因眼睛不好，就拿出自己的身份证件请法轮功学员代写名字和税号，当他签完名后对法轮功学员说：“你们多保重啊，请多保重！”

一位年轻的小伙子看完法轮功传单后，就直接来到征签台签名，然后再次来到展板前，更加仔细地了解法轮功真相。

一位小学生，跟在法轮功学员身后，等到大人都签完名后，才小声问：“我不够18岁，还没有身份证件，我也不记得我的税号，我是不是也可以签名？我今年12岁。”法轮功学

员肯定地告诉他，在人的良知道德问题是不分年龄的，在正义和邪恶之间作选择也是不分年龄的，只要你明白真相，就可以签名。听后这位小学生在征签簿上工工整整地写下自己的名字。

一位中国人在听完法轮功学员讲真相后，感受到法轮功学员的一片真心，经反复思考，退出了曾经加入过的共产邪党附属组织（党、团、队），取消曾经被动发出的毒誓。得救的生命立即感受到无言的愉快，性格内向的中国人竟当街紧紧拥抱法轮功学员，并拿出一袋糖块说：“这么冷的天，每人吃几块糖暖暖身体吧。”几番推托后法轮功学员高兴地接受了这份心意并说：“每个生命的平安都会让我们心中感到万分温暖，现在你让我们感到暖上加暖，真的谢谢你了。”在场的人都笑了。

四个小时过去了，几百名凯尔采的市民听到了真相，其中有230多人在征签簿上签名反对中共对法轮功的残酷迫害，很多市民都不约而同地问：“我们还能做什么帮助你们？”很多人紧紧握着法轮功学员的手说：“坚持住！神与你们同在！”还有很多人拿着法轮功传单表示回家后要上网进一步了解法轮功，他们会在明白真相后在网上征签簿上签名。还有的人现场请走《转法轮》书籍，还有的人问在哪里可以买到《普度》，《济世》音乐光碟。



2008年冬天，在河北省沧州市郊区外，一辆载重五吨的农用大三马车不慎掉在一个废弃砖井里。三马车司机请来吊车，一位过路的法轮功学员义务帮忙，不怕脏，不怕累，帮了半天忙，大家合力把油绳穿上，把三马车拽了上来。

吊车师傅感慨地说：“你是第三个让我看到（感动）的法轮功。第一次在炼油厂干活，中午打饭时，大家都往前挤，抢着打饭。一小伙子在旁边静静地等着，我问他：你怎么不往前挤呢？一会菜就没了。小伙子说：我是炼法轮功的，我们师父告诉要替别人着想，没菜，吃几个馒头就行了。我佩服地说：你们师父真了不起。第二

次，一早出车干活，半路车胎爆了，旁边没维修补胎的。一个遛弯的老爷子见我发愁，立即给借来撬棍等工具，帮我把车胎补上。我请老爷子上饭店，他说什么也不去，说：“是法轮功教我这样做的。”

吊车师傅兴奋地说：“只有法轮功才能救了中国。我早就看透了共产党，说一套，做一套，根本不是为了老百姓，把中国的传统和道德都破坏了，把咱们中国人弄得好坏不分，只认钱和权。”

吊车师傅还跟这位法轮功学员说，他告诉他当警察的朋友不要迫害法轮功，并对他的朋友说，要是（人人）都炼了法轮功，警察就轻松了。◇

## 西班牙法轮功学员集体炼功深受欢迎

【明慧网】2011年11月18日，西班牙毕尔巴鄂市法轮功学员在安娜公园集体炼功，向游客展示法轮功五套功法，展现大法的祥和与美好（下图）。毕尔巴鄂位于西班牙北部，是巴斯克自治区最大的城市，一座文化古城，也是比斯开省的首府。悠悠古风使这里的居民与修炼文化有着得天独厚的历史渊源。法轮功深受当地居民的欢迎，参观的人群络绎不绝。



法轮功（也叫法轮大法）以修炼“真善忍”为根本，不分种族与语言，获得世界各民族的欢迎，目前法轮大法已弘传到一百多个国家与地区，只有在中国大陆遭到中共政权的残酷迫害。

# 福州法官蔡文建迫害法轮功学员的罪行

【明慧网】蔡文建，福州市仓山区法院法官。其作为主审法官，配合福州市 610（中共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邪恶机构，）对法轮功学员左福生、王永金、叶巧明、王秀琴实施迫害，还百般刁难律师、侵犯当事人的合法权利，已触犯《刑事诉讼法》。

## 违反法律规定的办案时间

根据《刑事诉讼法》第 124 条、第 126 条、第 127 条、第 138 条规定，被告人在一审中的最长羁押期限为五个月（包括一审法院审理时间）。

2011 年 1 月 19 日，左福生被福州市国保警察绑架。目前，他仍被严重超期非法关押。

2010 年 8 月 31 日，王永金被福州市国保周迅、林文强等人绑架。他被羁押一年多后，才有消息称，王永金近期已被秘密开庭，非法判刑。

王秀琴、叶巧明母女被非法关押在福州市第二看守所整整一年。

## 对伪造的证据不审查

在没有一封信件实物证据的情况下，仓山区检察院指控叶巧明邮寄 2338 封信，并因此要将她定罪。（法轮功学员传播真相，让人们了解事实真相，完全是合理合法的正义行为。）律师对此提出质疑、要求控方证人出庭。仓山区法院被迫仓促取消原定于 2010 年 3 月 4 日的非法开庭。与此同时，福州方面向北京市司法局打招呼，要求后者干预律师介入该案。

## 阻挠律师为做无罪辩护

9 月 31 日，左福生的家人赶到仓山法院见到蔡文建法官，提出申请做左福生的辩护人，但法官蔡某以左福生家人修炼法轮功为由而拒绝其做辩护人。左福生家人质问哪一条法律规定炼法轮功的不能为亲属做无罪辩护，蔡某以还没立案为由敷衍。

10 月 12 日，左福生的家人收到左福生写的明信片，说 10 月 8 日已收到仓山检察院起诉书，要求见律师。蔡文建又以要开会为由拒绝见左福生的律师。中午 11 点多，律师又打电话给蔡文建，他一听是律师就挂掉电话不接。左福生的家人和律师一直到蔡文建下班打卡时才见到他，律师上前向他要起诉书，蔡说要审查律师，律师问他审查什么？是律师证、委托书、

还是手续？蔡回答不出来，就说规定就是要审查，律师叫其拿出规定看看，左福生家人拿出委托书递给蔡某，他也拒收。蔡文建还以“东西在书记员手上”、“要先问一下左福生同不同意”为由，不让律师阅卷、会见左福生。后家属多次找蔡文建，他又换花招，说要做笔录。

等律师走后，仓山法院法官蔡文建就赶到看守所对左福生谎说，律师到现在都不来见你，到时在法庭上没人给你辩护。左福生家人再次打电话给律师，要求律师再来一趟，但却得知福州市六一零通过律师所在市的司法局向律师施压，不准律师出庭。

左福生家人只好又联系北京两位正义律师。10 月 31 日两位律师赶到福州，下午就到了看守所顺利的见到了左福生，左福生当场签了律师委托书，律师做了当时的谈话记录，并请左福生签了字。

第二天早上，两位北京律师找到法官蔡文建，蔡法官看到律师委托书上左福生的亲笔签名，很吃惊，急忙追问，怎么见到左福生的。律师告诉他手续齐全，就见到人了。蔡法官无话可说，然后又要起了他惯用的那一套：为什么要左福生母亲身份证复印件；要给律师做记录；要请示领导，又说领导不在，到时他再打电话给律师，但又推说自己的电话不能打长途等等。两位北京律师坦然地说：“那我们就打给你吧”。

## 非法侵犯当事人的合法权利

在叶巧明的律师对案件提出质疑后，蔡文建配合福州市国保及有关司法当局，拿叶巧明孩子相要挟，逼迫叶巧明签字“声明”解除与律师的委托关系。蔡文建将“声明”邮寄给辩护律师后，马上对叶巧明开庭。

2010 年 9 月 15 日，蔡文建把叶巧明的儿子骗到法院，逼迫他写下“对起诉书无异议”的声明，然后威逼叶巧明在那张声明上签了字。

紧接着，法官修改《判决书》，在其中现加上了一条“被告人叶巧明对起诉书指控的犯罪事实没有意

见”，并枉判她三年缓刑四年。

2010 年 12 月 9 日，律师前往福州市第一看守所会见王永金，在拿到会见牌等待安排会见的过程中，狱警向律师出示了一份王永金所谓不请律师的声明，并拒绝安排会见。律师说：“鉴于法律并没有‘犯罪嫌疑人或被告人不想见近亲属委托的律师、不同意其近亲属为其委托律师，司法机关有权拒绝安排会见’的规定，即使看守机关持有该声明也不能拒绝安排会见，况且该声明的有效性、真实性、合法性均无法认定。”

王永金的“声明”与“叶巧明解除与律师的委托关系”的声明如出一辙。都是当事人在没有任何正当理由的情况下，解除与律师的委托关系。这声明实质上是中共 610 与公检法、看守所共同迫害法轮功学员的证据。

## 欺骗当事人

作为法官，应该是公正廉明的，但蔡文建连“童叟无欺”也做不到。

2010 年 4 月 7 日，法官蔡文建等人到看守所诱骗王秀琴说：要想早些回家就要配合他们。他们要给王秀琴指派一个“援助律师”。这个律师根本不知道法轮功真相，如何为法轮功学员辩护？王秀琴拒绝了。

2010 年 4 月 9 日，仓山区法院对王秀琴非法开庭，整个庭审过程都是公诉人按照事先设计好的程序快速提问，速度非常快，王秀琴来不及反应回答什么，非法庭审就匆匆结束了。王秀琴拒绝在庭审笔录上签字。

7 月 2 日上午，蔡文建宣读非法判决书时，王秀琴没有听清自己被枉判了几年。她拒绝在所谓“判决书”上签字，也不接判决书。蔡文建利用这点，欺骗她说她被判了十年，并有意传达给王秀琴所在监室的警官和号友。她们诱骗王秀琴在二审上诉状中妥协来换得轻判。

## 结语

法官知法犯法、配合邪恶的 610 做恶、不能公正廉明，必然招致正义法律和道义对他的严惩，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必将招致天谴。◇

信仰合法



迫害有罪